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2756 号

一、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 2756 号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定期报告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11】第 11 号）文件的要求，我们重新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润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盛润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盛润股份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盛润股份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三）所述，盛润股份已经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公司”）签署《重组意向书》，富奥公司将在重整计划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后，启动对盛润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盛润股份与富奥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规定，并取得必要的审批，因此盛润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葆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邱俊洲

2011 年 7 月 19 日

二、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528.27	221,528.27	22,401.22	22,401.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72,531,470.44	72,531,470.44	29,324,762.67	29,324,762.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752,998.71	72,752,998.71	29,427,163.89	29,427,163.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 111, 835. 00	1, 111, 835. 00	7, 685, 553. 86	7, 685, 553. 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 256. 13	55, 256. 13	3, 478, 716. 56	3, 478, 716. 5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 300, 000. 00	1, 300, 000. 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 167, 091. 13	1, 167, 091. 13	12, 464, 270. 42	12, 464, 270. 42
资产总计	73, 920, 089. 84	73, 920, 089. 84	41, 891, 434. 31	41, 891, 434.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7, 761, 937. 52	447, 761, 937. 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59, 212. 76	559, 212. 76
应交税费	4, 949, 084. 14	4, 949, 084. 14	2, 066, 484. 14	2, 066, 484. 14
应付利息			409, 207, 020. 72	409, 207, 020. 7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 175, 175, 585. 05	2, 175, 175, 585. 05	162, 811, 005. 84	162, 811, 005. 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 180, 124, 669. 19	2, 180, 124, 669. 19	1, 022, 405, 660. 98	1, 022, 405, 660. 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34,495,365.42	734,495,36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4,495,365.42	734,495,365.42
负债合计	2,180,124,669.19	2,180,124,669.19	1,756,901,026.40	1,756,901,02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资本公积	381,059,098.78	381,059,098.78	381,059,098.78	381,059,098.7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304,806.89	138,304,806.89	138,304,806.89	138,304,806.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13,988,485.02	-2,913,988,485.02	-2,522,793,497.76	-2,522,793,497.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6,204,579.35	-2,106,204,579.35	-1,715,009,592.09	-1,715,009,592.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6,204,579.35	-2,106,204,579.35	-1,715,009,592.09	-1,715,009,59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920,089.84	73,920,089.84	41,891,434.31	41,891,434.31

2、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480,358.31	1,480,358.31	1,853,970.96	1,853,970.96
其中：营业收入	1,480,358.31	1,480,358.31	1,853,970.96	1,853,970.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463,662.68	25,463,662.68	35,920,995.79	35,920,995.79
其中：营业成本	0.00	0.00	0.00	0.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82,600.00	2,882,60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596,851.74	16,596,851.74	3,832,126.06	3,832,126.06
财务费用	6,659,901.63	6,659,901.63	31,301,996.00	31,301,996.00
资产减值损失	-675,690.69	-675,690.69	604,419.95	604,419.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6,281.14	2,866,281.14	182,453.78	182,45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6,281.14	2,866,281.14	182,453.78	182,45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000.00	40,000.00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17,023.23	-21,117,023.23	-33,702,117.27	-33,702,117.27
加：营业外收入	34,523,320.96	34,523,320.96	41,804,852.74	41,804,852.74
减：营业外支出	405,064,777.73	405,064,777.73	0.00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339.04	62,339.04	0.00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579	-1.3579	0.0281	0.02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579	-1.3579	0.0281	0.028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1,522.59	1,891,522.59	2,878,205.33	2,878,20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1,522.59	1,891,522.59	2,878,205.33	2,878,205.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977.86	469,977.86	1,069,941.46	1,069,941.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337.68	1,220,337.68	1,975,926.78	1,975,92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0,315.54	1,690,315.54	3,045,868.24	3,045,86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07.05	201,207.05	-167,662.91	-167,66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00.00	1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	1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0.00	2,0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0.00	2,080.00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0.00	-2,080.00	160,000.00	16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127.05	199,127.05	-7,662.91	-7,66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01.22	22,401.22	30,064.13	30,064.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528.27	221,528.27	22,401.22	22,401.22

三、财务报表附注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于1993年6月7日以深府办复[1993]720号文批准，以原“深圳市莱英达集团”为改组主体通过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9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A股和B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1001658，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28,842万元。本公司原名为深圳市莱英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6月13日，本公司更名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自营和代理第二、三类商品在广东省内进出口业务(具体商品按粤经贸进字[1990]320号文执行)；出口商品转内销和进口商品内销，销售木制

品（不含木片），工业生产资料（不含金、银、汽车和化学危险品），针、纺织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橡胶制品；咨询服务，实业投资。本公司目前已无主营业务活动。

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车公庙泰然工业区 203 栋 4 楼东。本公司办公住所实际已变迁，自 2008 年 12 月 26 日起，办公新址迁至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大道劲松大厦 5D。

2010 年 4 月 14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中院”）受理了深圳市雅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重整一案。2010 年 5 月 6 日深中院裁定对本公司进行重整并指定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整一案的管理人。2010 年 10 月 22 日，深中院裁定批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本公司重整程序，执行重整计划。2011 年 1 月 21 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9 号裁定书终审裁定延长《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至 2011 年 4 月 21 日止。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会计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因公司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2010 年 5 月 6 日法院裁定公司进行重整，201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终止重整程序并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重整债务正在清偿过程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考虑本公司已经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公司”）签署《重组意向书》，富奥公司将在重整计划获深中院裁定批准后，启动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富奥公司拟用于本公司重大重组的净资产规模不低于 25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的第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该部分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3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平均每股收益不低于 0.32 元。所以公司选择了持续经营假设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

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其记账汇率和账面汇率采用固定汇率，期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当日市场汇率进行调整，因资产负债表日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所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九）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核算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3%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制品、产成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外购商品、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等。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低值易耗品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按单个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十一）长期投资

1. 取得的计价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进行调整后确认。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期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本公司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期（年）末，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减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在活跃市场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转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

2. 取得的计价方法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10%）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年	2.57%-4.50%
机器设备	10-15年	9.00%-6.00%

运输工具	5年	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年	18.0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于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折旧，按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期末，逐项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全面检查，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无论价值是否得到回升，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
2. 作为存货的房地产，改为出租。
3. 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4. 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

在成本模式下，应当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十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预计的使用寿命以及与该无形资产相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的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十八）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账，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是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为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劳务销售：以劳务的收入、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前提。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等取得的收入：按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三）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二十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和前期差错的更正

1.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根据 2010 年 7 月 14 日财政部财会（2010）15 号文《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之规定，本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以下变更：

（1）变更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计量政策

变更前：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变更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变更合并财务报表的少数股东分担当期亏损的处理方法

变更前：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变更后：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

本公司未按《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出租物业租金按权责发生制进行核算，并在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中列示。我们已对此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因2009年第四季度与2008年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金额相同均为463,492.74元，因此该项会计差错更正不影响2009年度损益。

三、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3%。

企业所得税率为22%。

四、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公司和合营企业

（一）控股子公司：

控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投资额	持股比例
深圳市莱英达造纸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1040万元	生产经营纸制品及印刷机械等	RMB 1040万元	100%
深圳市莱英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664万元	经营食品添加剂、水果果冻等	RMB 664万元	100%
深圳市莱英达物资进出口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700万元	印刷机械等轻工物资进出口贸易	RMB 700万元	100%
深圳莱英达乐可箱包有限公司	深圳市	USD 140万元	生产销售ABS皮箱和其他人革制品	USD 140万元	100%
深圳市莱英达电器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600万元	生产销售保温瓶、家用电风扇等	RMB 600万元	100%
深圳市莱英达轻纺化工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1000万元	经营国内商贸业及进出口业务	RMB 1000万元	100%
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3000万元	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等	RMB 3000万元	100%
深圳莱英达湖南分公司	长沙市	RMB287.8万元	进出口业务等	RMB287.8万元	100%
深圳市莱英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160万元	物业管理、副食及汽车配件等销售	RMB 160万元	100%
上海莱英达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RMB 300万元	轻纺化工产品 & 百货、文化用品等	RMB 300万元	100%

*上述公司均已停止营业无法取得联系，无法取得报表，本公司对其无法实施控制，未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期已按《重整计划》的要求进行了处置，详见附注十一（二）。

子公司名称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会计处理情况
深圳市莱英达造纸有限公司	连续亏损，停止经营多年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对其往来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莱英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连续亏损，停止经营且严重资不抵债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对其往来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莱英达物资进出口有限公司	连续亏损，停止经营且严重资不抵债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对其往来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莱英达乐可箱包有限公司	连续亏损，已资不抵债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
深圳市莱英达电器有限公司	连续亏损，停止经营且严重资不抵债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核销对其往来款
深圳莱英达湖南分公司	已停止经营多年，无资产可清算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核销对其往来款
深圳市莱英达轻纺化工有限公司	已停止经营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
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	已停止经营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对其往来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莱英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已停止经营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
上海莱英达实业有限公司	已停止经营	全额计提投资减值准备

（二）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投资额	持股比例
深圳市莱英达保税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600万元	纸包装材料等进口保税业务	RMB 180万元	30%
深圳市金钟电池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200万元	制造干电池及电池材料等	RMB 80万元	40%
深圳安美时钟表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150万元	生产经营钟表系列产品	RMB 45万元	30%
深圳高科达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300万元	生产HDSL离位传输速率用户线	RMB 90万元	30%
深圳太阳管道有限公司	深圳市	USD 900万元	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的生产等	USD 306万元	34%
上海青蒲盈达房产开发公司	青蒲县	RMB 150万元	房地产开发	RMB 45万元	30%
深圳银之座俱乐部	深圳市	RMB 800万元	法律咨询棋牌游艺中西餐饮服务	RMB 400万元	50%
粤深轻工贸易公司	深圳市	RMB 492万元	食品、服装等商品的进出口	RMB 246万元	50%
湖南神力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益阳市	RMB 500万元	生产硬质合金顶锤、碳化钨粉等	RMB 225万元	45%
深圳市莱英达工贸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2000万元	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管理	RMB 640万元	32%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如附注四（一）所述，本公司下属任何子公司均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以下数据既是合并

数也是公司数)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21,458.49	1.0000	21,458.49	22,401.22	1.0000	22,401.2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00,069.78	1.0000	200,069.78	---	---	---
合计				221,528.27			22,401.22

(二) 应收股利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深圳市金钟电池有限公司	---	80,000.00
合计	---	80,0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户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44,782.91	99.99	---	---	388,857,397.44	92.15	388,857,397.44	100
二、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368.59	0.01	2,681.06	3.00	30,702,907.12	7.28	914,651.71	2.98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409,781.94	0.57	2,409,781.94	100
合计	72,534,151.50	100	2,681.06	0.01	421,970,086.50	100	392,181,831.09	92.94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	-----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60,002.59	0.008	1,800.08	3.00	29,675,384.66	7.04	876,356.76	2.95
1-2 年	---	---	---	---	29,366.00	0.01	880.98	3.00
2-3 年	---	---	---	---	59,880.00	0.01	1,796.40	3.00
3 年以上	29,366.00	0.002	880.98	3.00	938,276.46	0.22	35,617.57	3.80
合计	89,368.59	0.01	2,681.06	3.00	30,702,907.12	7.28	914,651.71	2.98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 由
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有限公司	72,444,782.91	---	---	该款项为由管理人代管及清偿债务的款项
合计	72,444,782.91	---	---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数
			转回	转销	
2010年(本年)	392,181,831.09	---	675,690.69	391,503,459.34	2,681.06

5.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年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7.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大额欠款: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有限公司	重整管理人	72,444,782.91	一年以内	99.99%

8. 本年减少为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应收款项进行了整体拍卖用于清偿债务所致, 详情见附注十二。

(四) 长期股权投资

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	---	---	141,882,938.60	141,882,938.60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12,936,808.27	11,363,089.41	1,573,718.86
其他股权投资	1,111,835.00	---	1,111,835.00	33,266,920.27	27,155,085.27	6,111,835.00
合计	1,111,835.00	---	1,111,835.00	188,086,667.14	180,401,113.28	7,685,553.86

1. 成本法核算的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深圳市莱英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00%	1,600,000.00	1,600,000.00	---	1,6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造纸有限公司	11 年	100%	35,059,679.80	35,059,679.80	---	35,059,679.80	---
深圳市莱英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20 年	100%	15,400,000.00	15,400,000.00	---	15,4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物资进出口	20 年	100%	7,155,864.39	7,155,864.39	---	7,155,864.39	---
深圳市莱英达乐可箱包有限公司	20 年	100%	5,685,355.45	5,685,355.45	---	5,685,355.45	---
深圳市莱英达电器有限公司	30 年	100%	6,000,000.00	6,000,000.00	---	6,0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	20 年	100%	54,806,675.03	54,806,675.03	---	54,806,675.03	---
深圳市莱英达轻纺化工有限公司	20 年	100%	11,026,863.93	11,026,863.93	---	11,026,863.93	---
深圳莱英达湖南分公司	---	100%	2,148,500.00	2,148,500.00	---	2,148,500.00	---
上海莱英达实业有限公司	---	100%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
小计			141,882,938.60	141,882,938.60	---	141,882,938.60	---

2. 权益法核算的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持股 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权益 增减额	分得现 金红利额	累计增减额	年末数
深圳市莱英达工贸有限公司	---	32%	6,400,000.00	6,400,000.00	---	---	6,4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保税贸易有限 公司	10 年	30%	1,800,000.00	---	---	---	1,800,000.00	---
深圳市金钟电池有限公司	30 年	40%	1,434,060.25	1,573,718.86	---	---	1,434,060.25	---
深圳安美时钟表有限公司	30 年	30%	510,735.33	413,358.58	---	---	510,735.33	---
深圳太阳管道有限公司	20 年	34%	7,825,944.20	---	---	---	7,825,944.20	---
深圳高科达电子有限公司	10 年	30%	900,000.00	831,720.00	---	---	900,000.00	---
上海青蒲盈达房地产开发公 司	---	30%	639,886.25	639,886.25	---	---	639,886.25	---
深圳银之座俱乐部	---	50%	640,000.00	640,000.00	---	---	640,000.00	---
粤深轻工贸易公司	---	50%	188,124.58	188,124.58	---	---	188,124.58	---
湖南神力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	45%	2,250,000.00	2,250,000.00	---	---	2,250,000.00	---
小计			22,588,750.61	12,936,808.27	---	---	22,588,750.61	---

3. 成本法核算的其他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	---	75%	3,420,000.00	---	3,420,000.00	---
湖南莱英达地产公司	---	---	80,000.00	---	80,000.00	---
广东国民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	9.90%	9,423,870.00	---	9,423,870.00	---
深圳振华集团有限公司	20 年	3.44%	1,111,835.00	---	---	1,111,835.00
深圳国银投资有限公司	---	5%	650,000.00	---	650,000.00	---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	10%	607,998.68	---	607,998.68	---
潮洲港开发有限公司	---	12%	2,225,000.00	---	2,225,000.00	---
吴县太湖华侨城开发公司	---	10%	2,000,000.00	---	2,000,000.00	---
深圳东湘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15 年	11%	5,379,464.94	---	5,379,464.94	---
波罗的海中国商业中心	---	51%	3,368,751.65	---	3,368,751.65	---
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11%	5,000,000.00	---	5,000,000.00	---
小计			33,266,920.27	---	32,155,085.27	1,111,835.00

1. 本年减少为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整体或单独拍卖所致，详情见附注十二、(二)。

2. 存在瑕疵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1)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0 年 9 月 18 日通过将持有深圳市莱英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 93.75%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莱英达集团”)的决议。该股权转让获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投[2000]338 号文批复同意，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深圳中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勤信资评报字[2001]第 A022 号《资产评估报告》于 2001 年 5 月 16 日经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备案(国资评备[2001]017 号)。2002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与莱英达集团在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公司以人民币 150 万元的对价，将持有物业公司 93.75%的股权转让给莱英达集团。2000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收到莱英达集团支付的全额股权转让款。因前述物业公司股权被法院冻结，故一直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2) 经苏州市吴中工商行政管理局查询，吴县太湖华侨城开发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中，股东登记信息中没有本公司。

(3) 本公司因对深圳化工塑料实业公司(以下简称“深化塑公司”)享有债权，深化

塑公司与本公司在执行中达成以物抵债协议，即深化塑公司以其下属子公司岳阳深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 75%的股权用于抵债并办理了过户手续。1998 年 11 月 13 日，岳阳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作出撤销将岳阳深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所占 75%的出资额转让给本公司的决定[岳市外经贸企字（98）22 号《关于同意撤销岳外经贸资字（96）002 号<关于同意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变更合资方的批复>的决定》]。因其时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已被吊销，本公司无法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4）本公司已对上述三家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 减值准备的变化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 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因资产价值 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 转出数	合计	
深圳市莱英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0.00	---	---	1,600,000.00	1,6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造纸有限公司	35,059,679.80	---	---	35,059,679.80	35,059,679.80	---
深圳市莱英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15,400,000.00	---	---	15,400,000.00	15,4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物资进出口	7,155,864.39	---	---	7,155,864.39	7,155,864.39	---
深圳市莱英达乐可箱包有限公司	5,685,355.45	---	---	5,685,355.45	5,685,355.45	---
深圳市莱英达电器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6,000,000.00	---
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	54,806,675.03	---	---	54,806,675.03	54,806,675.03	---
深圳市莱英达轻纺化工有限公司	11,026,863.93	---	---	11,026,863.93	11,026,863.93	---
深圳莱英达湖南分公司	2,148,500.00	---	---	2,148,500.00	2,148,500.00	---
深圳市莱英达工贸有限公司	6,400,000.00	---	---	6,400,000.00	6,400,000.00	---
上海莱英达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3,000,000.00	---
深圳安美时钟表有限公司	413,358.58	---	---	413,358.58	413,358.58	---
深圳高科达电子有限公司	831,720.00	---	---	831,720.00	831,720.00	---
上海青蒲盈达房地产开发公司	639,886.25	---	---	639,886.25	639,886.25	---

深圳银之座俱乐部	640,000.00	---	---	640,000.00	640,000.00	---
粤深轻工贸易公司	188,124.58	---	---	188,124.58	188,124.58	---
湖南神力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2,250,000.00	---	---	2,250,000.00	2,250,000.00	---
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	3,420,000.00	---	---	3,420,000.00	3,420,000.00	---
湖南莱英达地产公司	80,000.00	---	---	80,000.00	80,000.00	---
广东国民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9,423,870.00	---	---	9,423,870.00	9,423,870.00	---
深圳国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0,000.00	---	---	650,000.00	650,000.00	---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607,998.68	---	---	607,998.68	607,998.68	---
潮洲港开发有限公司	2,225,000.00	---	---	2,225,000.00	2,225,000.00	---
吴县太湖华侨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 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2,000,000.00	---
深圳东湘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5,379,464.94	---	---	5,379,464.94	5,379,464.94	---
波罗的海中园商业中心	3,368,751.65	---	---	3,368,751.65	3,368,751.65	---
合计	180,401,113.28	---	---	180,401,113.28	180,401,113.28	---

本年减少为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整体或单独拍卖所致，详情见附注十二、（二）。

（五）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6,358,729.71	---	6,358,729.71	---
运输工具	705,000.00	---	---	705,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7,755.00	10,978.00	---	148,733.00
合计	7,201,484.71	10,978.00	6,358,729.71	853,733.0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928,023.23	286,284.84	3,214,308.07	---
运输工具	669,750.00	---	---	669,75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4,994.92	3,731.95	---	128,726.87
合计	3,722,768.15	290,016.79	3,214,308.07	798,476.87
净值	3,478,716.56			55,256.13

1. 本年减少为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处置所致，详情见附注十二、（二）。

（六）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9,700,000.0	---	9,700,000.	---
土地使用权	9,700,000.0	---	9,700,000.	---
二、累计摊销额	700,000.00	---	700,000.00	---
土地使用权	700,000.00	---	700,000.00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7,700,000.0	---	7,700,000.	---
土地使用权	7,700,000.0	---	7,700,000.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00,000.0			---
土地使用权	1,300,000.0			---

1. 本年减少为公司按照重整计划的安排对无形资产进行了处置所致，详情见附注十二、

（二）。

（七）短期借款

借款类型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银行借款						
担保						
人民币	---	---	---	55,378,000.00	1.0000	55,378,000.00
港币	---	---	---	12,109,722.00	0.8805	10,662,368.03
美元	---	---	---	10,689,262.70	6.8282	72,988,423.57
小计			---			139,028,791.60
其他单位借款						
人民币	---	---	---	234,055,500.00	1.0000	234,055,500.00
港币	---	---	---	31,428,672.00	0.8805	27,672,317.12
美元	---	---	---	6,884,000.00	6.8282	47,005,328.80
小计			---			308,733,145.92
合计			---			447,761,937.52

1. 本期减少为按照经深中院认定的债权登记表的金额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997.00	304,151.00	291,098.00	54,050.00	---
二、职工福利费	---	14,156.00	14,156.00	---	---
三、社会保险费	---	82,361.93	82,361.93	---	---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8,215.76	13,835.02	---	532,050.78	---
五、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
合计	559,212.76	414,503.95	387,615.93	586,100.78	---

1. 本期减少为按照经深中院认定的债权登记表的金额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九)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营业税	4,124,003.98	1,987,003.98
城建税	169,460.04	19,870.04
教育费附加	123,720.12	59,610.12
土地增值税	531,900.00	---
合计	4,949,084.14	2,066,484.14

1. 本期增加为按照重整计划的债权清偿方案，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拍卖所产生的税费。

(十)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利息	---	409,207,020.72
合计	---	409,207,020.72

1. 本期减少为按照经深中院认定的债权登记表的金额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2,175,175,585.05	162,811,005.84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 额
应付小额债务	651,462.12
应付普通债务	2,161,724,122.93
应付职工债务	350,000.00
应付重整费用及共益费用	12,450,000.00
合计	2,175,175,585.05

（十二）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	734,495,365.42

1. 本期减少为按照经深中院认定的债权登记表的金额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十三）股本

本公司已注册发行的股本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48,820,000.00	248,820,000.00	248,820,000.00	248,820,000.00
B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39,600,000.00	39,600,000.00	39,600,000.00	39,600,000.00
合计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本年本公司股本变动金额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188,430,000.00	65.33%	---	---	---	---	---	188,430,000.00	65.33%
其中：	---	---	---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188,430,000.00	65.33%	---	---	---	---	---	188,430,000.00	65.33%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外资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88,430,000.00	65.33%	---	---	---	---	---	188,430,000.00	65.33%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60,390,000.00	20.94%	---	---	---	---	---	60,390,000.00	20.94%
(2). 其他	39,600,000.00	13.73%	---	---	---	---	---	39,600,000.00	13.7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99,990,000.00	34.67%	---	---	---	---	---	99,990,000.00	34.67%
合计	288,420,000.00	100%	---	---	---	---	---	288,420,000.00	100%

* 本公司股本业经深圳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以深执信验字[1996]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十四）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234,019,470.63	---	---	234,019,470.63
其他资本公积	147,039,628.15	---	---	147,039,628.15
合计	381,059,098.78	---	---	381,059,098.78

（十五）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7,683,685.99	---	---	97,683,685.99
任意盈余公积	40,621,120.90	---	---	40,621,120.90
小计	138,304,806.89	---	---	138,304,806.89

（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522,793,497.76)	(2,531,326,223.23)
加：年初数调整	463,492.74	893,482.74
本年年初余额	(2,522,330,005.02)	(2,530,432,740.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91,658,480.00)	8,102,735.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加：其他转入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本年年末余额	(2,913,988,485.02)	(2,522,330,005.02)

（十七）营业收入

其他业务类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利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利润
物业出租	1,480,358.31	---	1,480,358.31	1,853,970.96	---	1,853,970.96

公司委托深圳市卓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代为管理物业，物业公司负责办理合法出租物业的一切事宜，依法向政府有关部门缴纳营业税和房屋租赁管理费。本公司按合同规定比例获取租金收入，为税后净收益，物业公司收入部分包含应缴纳的各项税费。

（十八）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费用	16,596,851.74	3,832,126.06

管理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重整费用的增加。

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6,709,436.62	31,115,806.94
减：利息收入	54,061.88	3,284.95
汇兑净损失	---	189,268.61
其他	4,526.89	205.40
合计	6,659,901.63	31,301,996.00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破产法的规定于 2010 年 4 月 14 日停止计提利息。

（十九）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675,690.69)	604,419.95

（二十）投资收益

类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持有期间的收益	---	---
联营或合营公司的利润	40,000.00	182,453.78
股权转让收益	2,826,281.14	---
合计	2,866,281.14	182,453.78

本期股权转让收益为根据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处置，详情见附注十二。

（二十一）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66,725.46	41,754,852.7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934,000.00	---
其他资产处置利得	30,422,595.50	---
债务重组利得	---	---
其他	---	50,000.00
合计	34,523,320.96	41,804,852.74

1.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处置利得为根据重整计划的安排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所形成，详情见附注十二。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797.49	---
债务重整损失	405,035,980.24	---
合计	405,064,777.73	---

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为根据重整计划的安排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形成的损失，详情见附注十二（二）。

2. 债务重整损失为根据经深中院裁定的普通债权人申报表对应付债务进行了确认，超出账面金额部分计入营业外支出。

（二十二）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往来款	---	970,949.42
租金收入	1,837,460.71	1,903,970.96
利息收入	54,061.88	3,284.95
小计	1,891,522.59	2,878,205.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各类费用	1,220,337.68	1,833,018.08
往来及其他	---	142,908.70
小计	1,220,337.68	1,975,926.7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221,528.27	22,401.22
其中：库存现金	21,458.49	22,401.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069.78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528.27	22,401.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		
净利润	(391,658,480.00)	8,102,735.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5,690.69)	604,419.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464.23	466,423.35
无形资产摊销	---	4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4,494,523.47)	(41,754,852.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	405,035,980.24	---
财务费用	6,709,436.62	31,115,806.94
投资损失	(2,866,281.14)	(182,45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122,169.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7,861,301.26	1,318,088.6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额	201,207.05	(167,662.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528.27	22,40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401.22	30,064.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127.05	(7,662.91)

六、非经常性损益

性质或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处置长期资产收入		
其中：固定资产清理收入	3,166,725.46	41,754,852.74
无形资产转让收入	934,000.00	---
其他	30,422,595.50	---
小计	34,523,320.96	41,754,852.74
(2) 处置长期资产支出		
其中：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8,797.49	---
股权转让损失	(2,826,281.14)	---
小计	(2,797,483.65)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37,320,804.61	41,754,852.74
2. 债务重组损益	(405,035,980.24)	---
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6,977,967.26)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
(1) 营业外收入	---	50,000.00
(2) 减：营业外支出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50,000.00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7,715,175.63)	34,826,885.4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	---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7,715,175.63)	34,826,885.48
减：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	---	---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67,715,175.63)	34,826,885.48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杨奋勃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58,649万元	59.82%	59.82%	郭涛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信息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四、（一）。

3. 联营企业

本公司联营公司信息详见本财务报告附注四、（二）。

4. 其他股权投资单位

联营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投资额	持股比例
广东国民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	RMB 8700万元	信托存贷款、投资业务等	RMB 942.38万元	9.9%
波罗的海中国商业中心	拉脱维亚	USD 130万元	酒店、贸易	USD 66.3万元	51%
深圳振华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3228万元	轻工业品等商品的进出口等	RMB 111.18万元	3.44%
深圳市国银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RMB 1500万元	举办工业实业经营国内商贸等	RMB 75万元	5%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USD 140万元	进出口贸易	USD 14万元	10%
潮州港开发有限公司	汕头市	RMB 30000万元	港口码头开发	RMB 222.5万元	12%
吴县市太湖华侨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	RMB 1000万元	华侨城规划招商综合开发及建设	RMB 100万元	10%
岳阳深港大酒店有限公司	岳阳市	RMB 400万元	经营宾馆及附设的零售商场等	RMB 342万元	75%
深圳东湘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HKD 1000万元	经营聚脂电容器及其他电子元件	HKD 111万元	11%
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	RMB 6089.5万元	生产经营纺织、服装、床上用品	RMB 500万元	4.11%
湖南莱英达地产公司				RMB 8万元	

5. 其他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投资控股公司	原控股股东
深圳市广英达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新世纪饮水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东方企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北京太阳管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宇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派纳服装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科恩达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克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英特企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深圳市嘉登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福广浩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星际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股东

(三) 关联公司往来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莱英达物资进出口有限公司	---	27,935,288.45
	深圳市莱英达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	4,998,701.51
	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	---	54,693,632.15
	深圳克瑞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	214,000.00
	深圳市太阳管道有限公司	---	25,686,735.00
	深圳市嘉登贸易有限公司	---	1,008,500.00
	深圳市英特企业有限公司	---	477,539.63
	深圳市莱英达工贸有限公司金星印刷厂	---	251,906.13
	深圳市福广浩实业有限公司	---	289,525.18
	合计	---	115,555,828.0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6,456.16	994,768.58
	深圳莱英达乐可箱包有限公司	1,019,569.00	1,019,569.00
	深圳市轻工进出口公司	4,150,000.00	4,150,000.00
	合计	6,346,025.16	6,164,337.58

年末其他应付款关联方往来余额为账面余额，未在经深中院裁定的《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债权表》和《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补充债权表》中，将按《重整计划》中尚未申报债权的预留清偿的条款清偿，详见附注十二、（一）。

八、诉讼事项

根据已获取的深圳市上雪股份合作公司（原名：宝安县布吉镇雪象村委上雪村，以下简称“上雪股份”）的民事起诉状显示，本公司与上雪股份于 1989 年 1 月 28 日签订了《租用土地合同》，约定本公司租用上雪股份所有的一块 1935 平方米建设用地，用于建设厂房，租期为 50 年，本公司对厂房租赁所得享有收益权，双方同时约定租期满后，该土地上建筑之楼宇厂房等建筑无偿归上雪股份所有。按《重整计划》的安排，雪象村厂房的收益权属于处置事项之一。现上雪股份以《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为由要求法院裁定原签订的《租用土地合同》自 2009 年 2 月 1 日起无效，本公司返还《租用土地合同》中约定的土地使用权。该诉讼事项可能造成本公司无法按《重整计划》的安排对雪象村厂房的收益权进行处置。截止审计报告日，该诉讼事项尚未进行审理，本公司无法判断裁定结果，如能胜诉所追回的财产由本公司管理人依法对债权人进行追加分配。

九、或有事项

因本公司为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中华”）担保事项，本公司账面预提了约 3 亿多的预计负债，本年通过重整计划的执行，本公司实际已承担了部分担保责任，对于该类担保责任本公司对深中华保有追索权。2010 年 3 月，深中华完成股改，同时，由于公司负债 20 多亿元，深中华最大股东及债权人国晟能源 2010 年初以深中华严重资不抵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深中院提出重整申请。2010 年底，深中华的重整申请被深中院驳回，现深中华的重整意向不明确，我们无法估计对深中华的债权追索情况。

十、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本期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处置

1. 本公司与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本公

司持有的深圳市振华集团有限公司 3.44%的股权进行拍卖，最终于 2011 年 1 月 7 日以人民币 1,193,000.00 元成交。该拍卖事项得到深中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4 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2. 本公司与深圳市三盈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本公司实际拥有的惠州市大亚湾霞涌综合用地的土地补偿费收益权进行拍卖，最终于 2011 年 1 月 10 日以人民币 9,166,000.00 元成交。该拍卖事项得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5 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3. 本公司大股东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评估价格 21,714.58 元购买本公司所有的办公设备及车辆，已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4. 本公司大股东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评估价格购买 455,777.00 元经法院裁定仍属本公司名下的三套房改微利房，已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二）债务清偿

1. 2011 年 1 月 12 日，管理人实施了第一次现金分配。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可用于支付重整费用、共益债务和清偿债权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77,464,660.90 元，扣除重整费用 18,753,000.00 元、共益债务 6,694,000.00 元、税款债权 2,424,300.00 元、职工债权 350,000.00 元、小额债权 651,462.12 元后，实际可供普通债权人分配的现金额为 48,062,698.78 元，重整计划确认的普通债权金额合计 2,161,724,122.94 元，第一次现金分配比例为 2.22335%。

2. 截至 2011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股东让渡的股份已经过户至各普通债权人账户，其中：预留的 500 万股 A 股过户至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让渡给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6,384.13 万股 A 股已过户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让渡给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544.36 万股 B 股，因境内机构无法开立 B 股证券账户，故本公司与自然人魏建正签订了《委托持股协议》，委托魏建正代持前述 B 股股份，同时魏建正签署了承诺书，并作出以下承诺：本人不实际享有和承担代持股份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将按本公司的指示，随时配合本公司对代持股份所作的处置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在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后由本公司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擅自处分代持股份，亦不得对基于对代持股份所产生的收益进行任何处分；积极配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代持股份采取保全措施；自本公司注销代持股份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注销专为代持股份所开立的 B 股证券账户。

（三）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裁定

2011年4月21日，深中院就本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出具了（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的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根据该裁定书显示，深中院认为《重整计划》明确规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标准为“普通债权人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货币清偿和股份清偿方式获得清偿，即货币和股票划入债权人指定的账户，预留或者提存的资金、股票划入管理人或者本公司专用账户”。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本公司完成了现金清偿48,949,166.19元，其中职工债权、小额债权获得了全额清偿，普通债权货币清偿率为2.22%，超过了重整计划确定的货币清偿率2.16%的标准；本公司股东让渡的用于偿还债务的7996.31万股本公司A股股票已划入各债权人指定的股票账户，用于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本公司A股股票6384.13万股和回购注销的本公司B股股票544.36万股及提存用于未申报债权清偿的本公司A股股票500.12万股已经划入管理人和本公司开立的专用账户，本公司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按照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起本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自2011年4月15日起，本公司管理人对本公司执行重整计划的监督职责终止。此外，与本公司重整案件相关的尚未完结事项由本公司管理人继续完成，分配剩余的财产及新追收到的财产由本公司管理人依法进行追加分配。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

2010年4月14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中院”）受理了深圳市雅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重整一案。2010年5月6日深中院裁定对本公司进行重整并指定深圳市理恪德清算事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重整一案的管理人。2010年10月22日，深中院裁定批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本公司重整程序。2011年1月21日，根据（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9号裁定书终审裁定延长《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至2011年4月21日止。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重整计划尚在执行过程中，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出资人包括截至2010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

（1）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本公司的重整，无偿让渡其持有本公司40%的股权，共计A股6,901.76万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另外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还需让渡 37%的股权共计 A 股 6,384.13 万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

(2) 除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持有本公司超过 1 万股股份的股东其持有的 1 万股以下（含 1 万股）的部分不需要让渡，超过 1 万股的部分无偿让渡 20%，共计让渡 A 股 1,094.55 万股、B 股 544.36 万股。

(3) 持有本公司 1 万股股份以下（含 1 万股）的股东无需让渡。

综上所述，本公司股东合计让渡 A 股 7,996.31 万股用于清偿本公司的债务，其中：流通股按 9.07 元/股，限售股按 8 元/股计价；让渡 A 股 6384.13 万股和 B 股 544.36 万股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其条件包括但不限于重组方受让该股份后将其中的 B 股 544.36 万股以总价 1 元的价格由本公司回购并注销。

2. 债权调整及清偿方案

(1) 经管理人调查、公示，职工债权金额为 350,000.00 元，按经确认的该类债权数额全额清偿。

(2) 普通债权组由深中院已裁定的债权表中记载的债权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债权人组成。该类债权金额为 2,162,375,585.06 元。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为货币清偿和股份清偿。货币清偿：本公司以现有的货币资产以及非货币资产的变价所得在优先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职工债权、小额债权后，以剩余部分资金向普通债权人按比例清偿；股份清偿：普通债权按照每 100 元债权获得 3.4353 股本公司 A 股的标准受偿，其中，每 100 元债权获得的 3.4353 股股票包括流通股 0.3824 股、已到限售期的限售股 0.7586 股、限售期到 2010 年 12 月 28 日的限售股 1.3342 股、限售期到 2011 年 12 月 28 日的限售股 0.9601 股。

(3) 小额债权组由深中院裁定确认的债权表中记载的债权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债权人组成。小额债权组以货币形式一次性清偿完毕。

3. 经营方案

本公司现已无主营业务，为恢复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必须在完成债务重组的基础上，引入有实力的重组方，注入优质资产，恢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以实现良性发展。

4. 重整费用及共益债务

(1) 重整费用：管理人报酬 10,323,000.00 元；诉讼费 300,000.00 元；资产评估费 250,000.00 元；管理履行职务、债权人会议费用、考察费 350,000.00 元；公告、送达费 100,000.00 元；重整计划执行费 3,600,000.00 元；本公司管理财产及营业事务费用

3,830,000.00 元，共计 18,753,000.00 元。

(2) 共益债务：律师费、财务顾问费、审计费、法律顾问费、披露费等共计 6,694,000.00 元。

(3) 优先债权：税款债权 2,424,300.00 元。

5. 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

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三个月，自深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如非因本公司的原因，致使本重整计划无法在上述执行期限内执行完毕的，本公司应于执行期限届满前 15 日，向深中院提交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的申请并根据深中院批准的执行期限执行。

6. 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

本公司重整计划的监督期限同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在监督期内，本公司应当向管理人报告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重大经营决策以及财产处置等事项。监督期满时，管理人应当向深中院提交监督报告。

如果本公司向深中院申请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则管理人同时向深中院提交延长监督的申请，并根据深中院最终的批准情况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7. 重整计划执行的措施

(1) 资产处置：在深中院批准重整计划后，本公司将对资产进行处置，以筹集清偿债权和费用的资金。资产处置范围为本公司除货币资金外的现有全部资产，包括应收款、对外投资、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设备、资产收益权和土地使用权等。

(2) 现金支付的方式：重整费用、共益债务及债权的现金清偿原则上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

(3) 股份的划转：在本重整计划获深中院裁定批准后，本公司办理按照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让渡股份的划转工作。

(4) 尚未申报债权的预留清偿：未在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但仍受法律保护的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债权人可以按照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标准予以清偿。因此从股东让渡用于清偿的股份中预留 500 万 A 股，用于本公司向经确认的债权进行清偿用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对经确认的债权清偿完毕后仍有剩余的，剩余的股票或者变现款将由重整计划执行人向本公司的全体普通债权人按比例追加清偿。

(5) 追加清偿：债权人应在重整计划规定的时间内向管理人和重整计划执行人提供用于接收偿债资金的股票的账户。债权人未能及时接收偿债资金的，管理人将予以提存。债权人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告之日起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清偿的权利。重整计划

执行人应当将提存的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用于向其他普通债权人追加清偿。债权人未能及时接收偿债股票的，该部分股票将滞留在本公司重整案专用股票账户中。债权人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告之日起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清偿的权利。重整计划执行人应当将该部分股票或者其变现款用于向其他普通债权人追加清偿。

（6）债权清偿的顺序。本重整计划规定的债权清偿顺序按照《破产法》第一百一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二）重整计划执行情况

1. 资产处置

（1）2009年6月8日广东省龙川县人民法院委托深圳市公信拍卖有限公司拍卖本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华联发综合楼第三、四楼的房产（无产权，仅有收益权），申请执行人深圳市卓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46,500,000.00元最高价竞得，深圳市卓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债权人有色金属财务公司）扣除美元74万的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折合人民币17,225,633.26元、诉讼费人民币102,000.00元，将剩余拍卖款人民币29,172,366.74元全部汇至法院指定账户（法院暂扣）。2010年6月8日广东省龙川县人民法院将该拍卖款项中人民币28,826,366.74元汇至本公司管理人账户。

（2）本公司与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9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公司38家对外应收款（账面原值人民币391,295,266.95元）和持有五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65%的股权捆绑拍卖，最终于2010年12月13日以人民币18,400,000.00元成交，扣除拍卖佣金及手续费后为人民币18,032,000.00元。该拍卖事项得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2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3）本公司与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9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将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金钟电池有限公司40%的股权拍卖，最终于2010年12月13日以人民币3,860,000.00元成交，扣除拍卖佣金及手续费后为人民币3,782,800.00元。该拍卖事项得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1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4）本公司与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于2010年11月15日签订拍卖委托合同，将本公司所有的搪瓷公司住宅楼第1层（深房地字第3000046952号）和搪瓷公司住宅楼2-202房（深房地字第3000046924号）的房产进行拍卖，最终于2010年12月3日分别以人民币7,800,000.00和740,000.00元成交，该拍卖事项得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深中法

民七重整字第 5-7 和第 5-6 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确认了拍卖结果。

(5) 根据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吉中执恢字第 16 号执行裁定书和执行和解补充协议书显示,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乐可箱包房产抵偿给吉林市九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但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人民币 6,301,940.00 元的款项(另有利息人民币 52,354.16 元), 对此吉林市九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做出承诺同意替深圳市莱英达开发有限公司承担前述欠本公司的债务, 方能办理乐可箱包房产过户手续, 该抵债款项目前已全额进入管理人账户。

(6) 盛润股份与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签订委托拍卖合同, 将盛润股份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打包进行拍卖, 最终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以人民币 540,000.00 元人民币成交。后因原买受人王国华反悔, 在自愿承担 10 万元违约金的前提下要求解除《拍卖成交确认书》, 2011 年 4 月 15 日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原买受人王国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三方签订协议, 协商一致解除了原《拍卖成交确认书》。根据盛润股份重整计划的相关规定, 由盛润股份的大股东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前述股权, 2011 年 4 月 21 日,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协议约定由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原拍卖价格 540,000.00 元的价格收购前述 26 家股权, 收购价款已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支付给盛润公司管理人。

(7) 本公司与广东保利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签订委托拍卖合同, 将本公司所有的位于惠州市惠阳区淡水湖管理区的工业用地[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惠阳国用(98)字第 13210101111 号]进行拍卖, 最终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以人民币 11,400,000.00 元成交, 该拍卖事项得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8 号民事裁定书最终裁定, 确认了拍卖结果。

(8) 本公司账面记载的水贝二路六楼 10-101 房产账面净值 28,797.49 元, 经查已被法院裁定至自然人方哲会名下, 本期对该房产进行处置。

2.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执行

截止 2011 年 4 月 11 日, 本公司股东让渡的股份已经过户至各普通债权人账户, 其中: 预留的 500 万股 A 股过户至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让渡给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6,384.13 万股 A 股已过户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让渡给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 544.36 万股 B 股, 因境内机构无法开立 B 股证券账户, 故本公司与自然人魏建正签订了《委托持股协议》, 委托魏建正代持前述 B 股股份, 同时魏建正签署了承诺书, 并作出以下承诺: 本人不实际享有和承担代持股份项下的权利和义

务，将按本公司的指示，随时配合本公司对代持股份所作的处置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在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后由本公司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不得擅自处分代持股份，亦不行对基于对代持股分所产生的收益进行任何处分；积极配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代持股份采取保全措施；自本公司注销代持股份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注销专为代持股份所开立的 B 股证券账户。

3. 现金清偿工作

2011 年 1 月 12 日，管理人实施了第一次现金分配。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可供普通债权人分配的现金金额为 48,062,698.78 元，重整计划确认的普通债权金额合计 2,161,724,122.94 元，第一次现金分配比例为 2.22335%。

（三）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目前，本公司已经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公司”）签署《重组意向书》，富奥公司将在重整计划获深中院裁定批准后，启动对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富奥公司拟用于本公司重大重组的净资产规模不低于 25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的第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该部分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3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平均每股收益不低于 0.32 元。

本公司与富奥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规定，并取得必要的审批。

十三、净资产收益率

本公司净资产为负数，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经营成果为净亏损，在此种情况下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已无实际参考价值。

十四、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79)	0.0281	(1.3579)	0.0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30)	(0.0927)	(0.0830)	(0.0927)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一) 分子：		
税后净利润	(391,658,480.00)	8,102,735.47
调整：优先股股利及其它工具影响	---	---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391,658,480.00)	8,102,735.47
调整：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	---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391,658,480.00)	8,102,735.47
(二) 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加：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88,420,000.00	288,420,000.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79)	0.0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30)	(0.0927)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79)	0.0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30)	(0.0927)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于 2011 年 7 月 19 日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附件：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92,181,831.09		675,690.69	391,503,459.34	2,681.06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0,401,113.28			180,401,113.28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700,000.00			7,700,00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580,282,944.37		675,690.69	579,604,572.62	2,681.06

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c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22,793,497.76			-1,715,009,592.09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31,326,223.23			-1,723,542,31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3,492.74			463,492.74							893,482.74			893,482.74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22,330,005.02			-1,714,546,099.35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30,432,740.49			-1,722,648,834.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一）净利润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4 20,00 0.00	381,0 59,09 8.78			138,3 04,80 6.89		-2,913 ,988,4 85.02			-2,106 ,204,5 79.35	288,4 20,00 0.00	381,0 59,09 8.78			138,3 04,80 6.89		-2,522 ,330,0 05.02			-1,714 ,546,0 99.35

9.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c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22,793,497.76			-1,715,009,592.09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31,326,223.23			-1,723,542,31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63,492.74			463,492.74							893,482.74			893,482.74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22,330,005.02			-1,714,546,099.35	288,420,000.00	381,059,098.78			138,304,806.89		-2,530,432,740.49			-1,722,648,334.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一）净利润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1,658,480.00			-391,658,480.00							8,102,735.47			8,102,735.4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420,00	381,059,09			138,304,80		-2,913,988,4			-2,106,204,5	288,420,00	381,059,09			138,304,80		-2,522,330,0			-1,714,546,0

	0.00	8.78			6.89		85.02			79.35	0.00	8.78			6.89		05.02			99.35
--	------	------	--	--	------	--	-------	--	--	-------	------	------	--	--	------	--	-------	--	--	-------

